

海南省普法依法治理领导小组办公室

琼普法办〔2023〕10号

关于运用海南省智慧普法云平台 开展2023年全省国家工作人员在线学法的通知

各市、县、自治县普法依法治理领导小组办公室，省委各部门，省级国家机关各部门，各人民团体、各事业单位：

为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认真贯彻落实我省“八五”普法规划及其决议，根据年度工作安排，现将运用海南省智慧普法云平台（以下简称云平台）开展全省国家工作人员在线学法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学习内容

（一）《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纲要》《论坚持全面依法治国》等。

（二）《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中国共产党党组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党内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规定》《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

准则》等。

(三)《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南自由贸易港法》等。

(四)《国务院工作规则》《海南省人民政府工作规则》等。

二、学习任务

(一) 适用对象

全省国家工作人员，包括省、市、县（区）、乡（镇）各级党政机关、人民团体、事业单位、大中专院校、中小学校工作人员（男性 55 岁以上、女性 50 岁以上原则上不作考核要求）。

(二) 在线学法及法治测试

1. 学法时限及积分：2023 年 12 月 10 日前完成学习。每人须学满 40 个学习积分。

2. 法治测试专栏：按照省委全面依法治省委员会《关于印发〈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开展全省公职人员法治学习培训工作方案〉的通知》要求，省司法厅于 6 月底开通法治测试专栏，各市县、省直各部门可根据需要进行网上法治测试（法治测试不计入学法积分），并将测试情况报省委依法治省办。

三、有关要求

(一) 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加强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

是推进全民普法工作的重点内容，是进一步提升法治能力的重要举措。各市县、各单位要提高认识，精心组织，及时开通和激活学号，按时完成各项学习任务。

(二) 责任到人，抓好落实。各市县各单位要督促落实本市县本单位的在线学法工作。12月底，省普治办对全省在线学法情况进行通报。

(三) 加强交流，及时反馈。云平台通过建设“法律法规数据库”“宣传教育信息库”等数据资源库，以云平台为枢纽，联通整合各类普法资源与普法对象，实现法治宣传教育公共数据资源开放共享，推动普法依法治理工作更好开展。在云平台使用过程中，如遇有技术问题及其他需要帮助的问题，可以通过拨打客服咨询热线(400-659-2288 拨1)或者加客服企业QQ: 4006570518(QQ界面点“查找”选“找人”输入4006570518即可)。各单位管理员需加入海南省智慧普法云平台管理员微信群(群号: 729723260)或QQ群(群号: 805634472)。

云平台联系人: 赵维山 电话: 18010199807

曹慧亚 电话: 18001273792

附件: 1、海南省智慧普法云平台学号申请和激活
2、海南省智慧普法云平台学法操作指南

海南省普法依法治理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3年6月20日



附件 1

海南省智慧普法云平台学号申请和激活

一、省直单位学法费用由省普治办承担。

二、其他用户单位汇款。用户统一缴费 15 元/人/年（含电子版教材、部分视频课程和技术服务费用等）。

汇款开户名：中国民主法制出版社有限公司，账号：0200 2436 1920 0005 102，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右内大街支行（行号 1021 0002 4369）

三、在线申请激活学号和开具发票。

（一）登录账号申购平台（<http://123.faxuan.net>），打开“点击申购”页面，按照页面要求填写申购信息和发票信息，将《汇款凭证》拍照后上传，点击“提交”按钮即可。

（二）提交相关信息 3 个工作日后，各单位自行在申购平台查询激活情况，7-10 个工作日后在申购信息预留的邮箱查收电子发票（中国民主法制出版社有限公司按照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做好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推行工作的指导意见》开具电子发票）。账号激活或发票问题，咨询电话：010-62136963。

四、激活下发学号。平台财务部门核实用户到款后，通知技术人员在后台激活已缴费用户的学号。学员用本单位管理员（经办人）下发的学号和密码（初始密码 888888）登录平台或下载手机 APP 客户端进行日常学法。

五、咨询联系人

赵维山 电话：18010199807

曹慧亚 电话：18001273792

附件 2

海南省智慧普法云平台学法操作指南

一、学员学法操作流程

(一) 电脑端操作步骤

登录海南省智慧普法云平台 (www.faxuanyun.com) → 学法考试 → 学员账号登录 (首次登录密码为 888888, 去年已使用的用户密码不变) → 进入学法 → 必修课程。

注意: (1) 首次登录时, 系统弹窗要求修改密码, 密码格式为 6-12 位数字和字母组合。(需牢记密码, 如丢失, 可联系本单位管理员重置密码)。登录学号之后, 若是弹出“绑定联系方式”的对话框, 为方便找回密码, 原则上选择绑定。

(2) 电脑端登陆时, 请使用 360、火狐、谷歌、腾讯等比较大众化的浏览器访问该平台。

(二) 手机端操作步骤

扫码登录



登录“法治海南”微信
公众账号 → 云平台 → 学法考试,

下载“法宣在线”APP 客户端 → 学员登录账号 → 课程 → 进入学习界面参加学习。

注意: 只能使用“法宣在线”APP 实现手机端学习或考试, 不要使用手机端浏览器直接登录该平台。

二、用户单位管理员后台操作流程

(一) 新增单位的学号导入方法和步骤。单位管理员需登陆管理员账号自行下载学员模板, 按照“一人一号”原则,

在模板中设置学员对应的账号、职务级别等信息，完成模板导入后，将学号对应发放至每个学员，学员即可登录。对于人员较多的单位，单位管理员也可以编辑不完整的模板（只需要填写登录账号、职务级别、邮箱，姓名和政治面貌等 5 个信息，邮箱事后学员可自行修改），模板中的其他项目可以空白，单位管理员导入不完整模板后，由学员自行登录完善个人信息。操作步骤：登陆管理员账号→登录系统→修改密码(密码为 6-12 位数字加字母组成)→单位会员管理→下载模板→模板中填入系统的会员账号，姓名、职务级别，电子邮箱以及政治面貌等信息→导入会员→发放学号。

(二) 续费单位的新增学员学号导入步骤。登陆管理员账号→系统管理→单位会员管理→点击添加。添加时注意：账号必须在已有账号下面，长度 13 位数字，管理员填写姓名，登陆账号，职务级别，电子邮箱后点击保存即可。

(三) 学员账号失效的处理步骤。对于辞职、退休等其他人员，本单位管理员可在操作平台中做失效处理。具体操作步骤：登陆管理员账号→系统管理→单位会员管理→操作→点击失效按钮（方块相叠）即可。

(四) 学员信息修改步骤。登陆管理员账号→系统管理→单位会员管理→操作→点击编辑（小笔）即可对学员信息进行修改。

用户操作及考试过程中遇到的技术问题请直接联系中国民主法制出版社法律应用分社。

客服咨询热线： 18001273790/1/2/3/4